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學系大學部 98 學年度入學學生課程架構

最低畢業學分數：140 學分

學年 修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	學時					
校 必 修 (28 學 分)		有關大學部共同課程，請參看本手冊之規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系 必 修 專 業 課 程	經濟學(一)		3	3	統計學(一)★		3	3	審計學(一)★		3	3	高級會計學(一)☆★		3	3
	會計學(一)☆★		3	3	中級會計學(一)☆★		4	4	審計學實習(一)		0	2	高級會計學實習(一)		0	2
	會計學實習(一)		0	2	中級會計學實習(一)		0	2	財務管理(一)★		2	2	會計資訊系統☆★		3	3
	微積分(一)		3	3	管理會計學(一)☆★		3	3	稅務法規與實務		3	3				
	企業管理		3	3	管理會計學實習(一)		0	2	企業資源規劃☆★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商事法(一)☆★		2	2								
	經濟學(二)		3	3	統計學(二)★		3	3	審計學(二)★		3	3	高級會計學(二)☆★		3	3
	會計學(二)☆★		3	3	中級會計學(二)☆★		4	4	審計學實習(二)		0	2	高級會計學實習(二)		0	2
	會計學實習(二)		0	2	中級會計學實習(二)		0	2	財務管理(二)★		2	2	資訊安全與稽核★		3	3
	民法概要		3	3	管理會計學(二)☆★		3	3	稅務會計		3	3				
					管理會計學實習(二)		0	2								
					商事法(二)☆★		2	2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至少30學分) 系選修專業課程	網際網路應用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貨幣銀行學	3	3	國際金融	3	3
	多媒體設計	3	3	中會個案討論(一)	2	2	國際貿易實務(一)	2	2	國際行銷管理	3	3
	會計學導讀	3	3	英語聽講練習	2	2	證券投資實務	3	3	國際企業管理	3	3
	財務報表簡介	3	3	資料處理	3	3	高等統計學(一)	2	2	多變量分析	3	3
	個人理財概要	3	3	資料庫系統應用	3	3	會計資訊與公司控制	3	3	會計實務研討	3	3
	微積分(二)	3	3	商用資料通訊☆★	3	3	管理數學	3	3	政府會計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客戶關係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中會個案討論(二)	2	2	管理資訊系統	3	3	企業評價	3	3
				商用英文	3	3	會計師實務	3	3	會計師實務研討	3	3
				程式語言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大陸會計審計稅務研討	3	3
				網頁程式設計	3	3	英語聽力(一)	2	2	大陸經貿法規	3	3
							英語會話(一)	2	2	軟體工程與管理	3	3
							英語閱讀(一)	2	2	企業倫理	3	3
							英語寫作(一)	2	2	國際會計準則研討	3	3
							國際貿易實務(二)	2	2	會計審計法規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國際會計	3	3
							證券交易法	3	3	商業溝通與談判	3	3
							高等統計學(二)	2	2	策略成本管理	3	3
							計量經濟學	3	3	企業內部稽核	3	3
							財政學	3	3	財務會計準則研討	3	3
							財政學專題	3	3	知識管理	3	3
							電子商務	3	3	財務決策支援系統	3	3
							投資學	3	3	大陸稅務法規與實務	3	3
							資料探勘與應用	3	3	鑑識審計	3	3
							期貨與選擇權	3	3			
							英語聽力(二)	2	2			
							英語會話(二)	2	2			
							英語閱讀(二)	2	2			
						英語寫作(二)	2	2				

1. 基礎課程乃為必修科目，每位學生均須修畢每一科目。
2. 專精課程亦為必修科目，每位學生均須修畢每一科目。
3. 選修課程，每位學生可就個人興趣及生涯規劃，選擇所要加強之專業知識、技能與態度之科目。
4. 每一科目後之數字乃為該科目之學分數。
5. 本系必修科目共計82學分，選修科目共計183學分。
6. 最低畢業學分140（不含a. 教育學分 b. 體育必修及選修學分 c. 軍訓必修及選修學分 d. 外語測驗檢定門檻）。
7. 另應修讀之校必修科目，請參看通識課程、體育及軍訓科目，並依規定修習。
8. 選本系為輔系者，須修畢☆之科目共計42學分。
9. 選本系為雙主修者，須修畢★之科目共計61學分。
10. 凡選修本校開設之課程（不限學期），一律可採認為會計系之畢業學分數。
11. 會計學導讀、財務報表簡介、個人理財概要等三科，適用教學卓越跨領域會計學程修課之學生。
12. 學生選修外校「選修」學分時，需經本系系課程委員會開會討論通過後，方可選修。
13. 學生除應修滿本系應修學分外，同時須達本系所定「外語能力」及「資訊能力」之基本要求，方具備畢業資格。詳細內容請見本校「學士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辦法」、本院「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大學及研究所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獎勵辦法」及本系之規定辦理。